JBYD-SC-2026-12

政务新媒体运维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京报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政务新媒体运维服务工作共同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信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政务新媒体运维服务工作，具体项目内容、要求和费用见附件 1。执行期间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补充协议

b. 本合同书

c. 成交通知书

d. 投标文件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f.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

第二条　本合同乙方服务标准按照招投标等文件确定的最终标准为准。乙方承诺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具备的全部条件及服务能力。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能力、质量和效果进行监督与评估，随时提出建议和意见，乙方需及时整改。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合同履行完毕后，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验收。

第三条　乙方需组织专门队伍和人员为甲方提供专业化服务并持续保障服务人员稳定，除根据甲方要求调整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调整服务人员。经过甲方同意调整服务人员的，乙方每个运维工作岗位每年调整频率应小于 2 人次，调整的人员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服务能力，并至少提前 2 周告知甲方，如遇特殊情况需安排人员临时（小于 1 周）接替运维工作，应做好相应交接，确

保新媒体正常运维且保证质量平稳不降低。乙方应将运维服务人员的专业资质证书复印件、简历提交甲方。

第四条　乙方根据甲方工作要求制作的文档、图片、视频、音频等资料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归属甲方，乙方不得用于获取其他经济利益，以公益目的使用、传播前应征得甲方同意。

第五条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合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如果甲方因接受乙方的服务而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指控或诉讼或者被有关部门调查处罚，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并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拾玖万捌仟元整，小写￥598,000.0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 564,150.94 元，税率为 6%，增值税额 33,849.06 元。甲方于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50%，即人民币 299,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元整）。合同执行完毕且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 50%合同款，即人民币 299,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元整）。甲方将以转账支票或电汇的方式支付。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开户名：京报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门支行

账号：349361694633

第七条　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先向甲方开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乙方未按要求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该拒付不构成甲方违约。按照国家现行法律乙方根据本合同取得的收入，其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经费支付时，如遇财政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九条　乙方及乙方运维服务人员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自身或他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因此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尚未支付的服务款项中抵扣。

第十条　乙方应配合甲方单位的审计工作，接受有关部门的财政监督、审计监督。

第十一条　双方应遵守合同约定。如因乙方工作失误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甚至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乙方退回本合同尚未履行期间服务款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双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继续履行合同，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 10 天内通知另一方，并提供相应证据，由双方协商开展后续工作。

第十三条　如本合同到期，甲方尚未就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签订下一年的服务单位，乙方需继续为甲方服务至新合同签订日期，该过度阶段不超过 30 天，且乙方不应收取任何服务费用。

第十四条　需要甲方提供相应资料时，资料仅限于执行本合同使用。在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甲方的任何文件和资料对外披露、复制、留存或用于其他用途。除合同本身以外，甲方的所有资料始终为甲方的财产，合同终止时或若甲方要求时，乙方应将上述交付的全部资料返还给甲方。

乙方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及保密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违反本条保密约定，均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条规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第十五条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向甲方提供运维服务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服务费总额 1%的违约金；迟延 5 日以上仍未提供运维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

第十六条　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当在 3 日进行整改，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同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违约责任；如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经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甲方验收或乙方拒绝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额 10%的违约金。

第十七条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当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

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乙方退回本合同尚未履行期间服务款项，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门队伍或擅自更换人员的，经甲方通知后，应及时予以改正，经甲方通知后仍不改正的或上述情况累计发生3次以上的；

3、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

4、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侵犯（或可能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目转包、分包的；

6、乙方所提供服务存在严重瑕疵或重大缺陷；

7、乙方相应资质失效严重影响本合同履行的；

8、给甲方既有硬件、软件或其他财产重大损害（包括损失额超过10000元整或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

9、乙方操作失误导致甲方重要数据毁损、灭失的；

10、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并在甲方给予书面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仍未采取合理有效且被甲方书面认可的补救措施。

11、乙方操作不当、误操作等人为因素，造成甲方网络安全重大事故，被有关部门通报批评，影响甲方正常业务开展并造成严重后果或影响的。

第十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服务期限自2026年11月13日起至2027年11月12日止。附件1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九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名、加盖乙方公章的《保密承诺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补充协议未涉及的，仍遵照本合同约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政务新媒体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章）

签约代表（签名）：

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乙方：京报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公章）

签约代表（签名）：

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1

政务新媒体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1 信息采编内容来源

（1）甲方要求发布、转载的信息和提供的素材；

（2）乙方策划、采编的信息；

（3）上级单位或主管部门布置的宣传任务和发布内容；

（4）甲方官网信息；

（5）根据发布需要转载的信息。

1.2 采编和审稿

（1）甲方和乙方双方明确专人对接，根据需要建立信息采编和预览微信群，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随时调整；

（2）及时转发央媒或市属媒体发布的药监工作相关的重要信息；对甲方提供的素材进行美编，对同一主题内容进行提炼归纳；策划、编辑、发布与药监工作相关的科普内容，保证推文完整美观、符合发布规范，内容无重大差错，专有名词与权威官媒规范表达一致，保证信息发布安全；运用长图、SVG 交互等形式，使用秀米等排版软件对重点稿件进行深加工和创意设计排版，制作成精品原创稿件，全年不少于 10 篇；根据需求，按照指定主题设计制作并发布原创海报，全年不少于 10 张；根据需求，按照指定主题设计制作并发布科普短视频，全年不少于 10 个；

（3）围绕重点工作策划组织实施形式多样的微信平台互动活动，吸引网友关注并参与。根据需求制作创意 H5，不少于 2 个，主题围绕两品一械（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科普、政策解读、安全用药用械用妆知识、监管工作成果、安全科普答题互动等方向，乙方负责创意策划、脚本撰写、视觉设计、交互开发、测试上线。内容严格贴合药监政务宣传定位，内容严谨，专有名词、法规表述与官方文件保持一致，无错误、无歧义，符合意识形态管理要求；支持科普展示、知识问答、线上问卷、情景长图、滑动浏览、动画交互等至少 2 种交互形

式；文案所有图文、字体、素材、音乐、动图需取得合法版权，杜绝版权侵权风险；

（4）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政务抖音账号年度官方认证，根据提供的内容和要求，围绕药监工作重点、政策法规、健康知识科普等进行短视频的原二创剪辑（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抖音视频封面图视觉元素、视频花字包装等），并按正常流程审核发布；

（5）严格执行信息交接、美工和预览工作机制，及时检索相关信息和图片版权信息，避免侵权纠纷，对提供的信息（含图片、视频等）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所提修改建议经确认后方可修改，做好记录；

（6）微信公众号、抖音号信息乙方在发布前须发送至甲方对接人预览，在收到相关“可以发送”的确切信息后发布。政务微博、今日头条号同步转发微信公众号已发布的信息，无需预览。

1.3 信息发布

（1）原则上每周一、三、五工作日发布信息。预发布信息的预览时间是15:00至16:00，正式发布时间是18:00前；特别重要信息，如需在双休日、节假日等非工作日发布，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响应；如遇紧急发布情况，乙方需在10分钟内响应，并按甲方要求执行；

（2）其他平台同步转发微信公众号已发布的信息，确保及时准确，采编、转发的其他信息要确保时效性；

（3）所有新媒体信息发布数量根据甲方需要确定，原则上发布日平均发布数量不少于8条，全年所有新媒体发布信息数量不少于2200条；

（4）抖音平台内容发布间隔不超过1个月，间隔到期前3个工作日做好提示提醒，并开展抖音发布内容专项巡查，每月组织一次不定期抽查；

（5）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擅自发布信息。

1.4 运行和维护

（1）人员及账号管理。乙方设置主运维人员（A岗）与辅助运维人员（B岗），AB岗互为补充并相互监督，确保新媒体正常运维，防控安全风险。A、B岗人员手机24小时开机，并提供紧急联络人、联络方式。如遇特殊情况需安排人员临时（小于1周）接替运维工作，应做好相应交接，确保新媒体正常运维且

保证质量平稳不降低。乙方应禁止非运维人员登录各新媒体账号，运维人员不使用时，应及时退出。乙方按需开通登录保护功能或风险操作提醒功能，保障安全状况受运维人员全程掌握；

（2）平台运营及维护。根据甲方需求，乙方对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栏及时更新，随时更新关注欢迎语、自定义留言回复等；

（3）用户管理。在甲方指导下，乙方按照甲方明确的规则，对网民留言和评论等予以回复；

（4）数据统计与分析。乙方以周、月、半年、全年为周期，或不定期按照要求提交数据统计。半年和全年应提交包括信息发布数量、浏览量、留言数量，分析数据变化情况及原因并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的运维分析报告；

（5）建立健全意识形态会商研判机制，针对重大敏感时间节点、重大舆情热点相关风险问题，分别按月、季、年度开展分析研判，并形成对应研判报告。

1.5 其他事宜

（1）乙方应利用行业优势，借助多平台多渠道推送项目相关内容，对重要推送进行重点推广；

（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建立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工作机制以及工作流程，确保工作流程清晰，审校制度严格，应急预案完善，实施过程严格按照规程执行，及时应对突发情况；

（3）乙方应主动共同策划、组织、实施新媒体运维活动；

（4）乙方不得随意更改新媒体账号、密码等资料信息，并保守资料秘密；

（5）为保障运维工作高效顺畅，乙方应与甲方共享文字处理软件、视频处理软件使用权限（2 组）；

（6）乙方根据互联网新闻发布相关规定，对甲方提供的宣传资料进行严格审核，不得发布违规内容信息；

（7）在项目服务过程中，乙方应全程安排专人，留存项目相关资料，梳理整合项目过程中各个环节的成果（含文字、图片、音视频等）；

（8）双方一年组织 2 次座谈会，共同对新媒体信息发布、传播和运维情况等进行分析，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具体改进措施，提升工作水平；

（9）乙方对甲方指定的政务新媒体信息被其他媒体转载情况进行统计；

（10）乙方承担微信公众号矩阵开设年费，并重点将新媒体账号运行状态、栏目访问、链接有效性等纳入常态化隐患排查范围，账号到期前一个月提醒甲方；

（11）根据需要提供不少于 2 次政务新媒体相关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政务新媒体采写技巧、图片新闻摄影实践指导以及抖音短视频创作等。

2 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能力、质量和效果进行监督与评估，随时提出建议和意见，乙方需及时改进。

（2）乙方需组织专门队伍和人员为甲方提供专业化服务并持续保障服务人员稳定，除根据甲方要求调整外，如遇特殊情况需安排人员临时（小于 1 周）接替运维工作，应做好相应交接，确保新媒体正常运维且保证质量平稳不降低。

（3）乙方根据甲方工作要求制作的文档、图片、视频、音频等资料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归属甲方，乙方不得用于获取其他经济利益，以公益目的使用、传播前应征得甲方同意。

（4）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要求，提供数据查看、使用等相关培训。乙方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方式、课程内容、人数、时间、地点等，必要时前往工作一线现场培训。

3 需由乙方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应当说明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基本要求

（一）重点难点问题分析及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结合过往经验分析并指出项目实施过程中潜在的困难点、风险点，并能够给出妥善的解决方案。

（二）采编和审稿解决方案、信息发布解决方案、运行和维护解决方案、其他事宜解决方案、培训服务组织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详见本章第三部分。

（三）质量保证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制定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解决方案，通过制度、辅助措施等手段，确保各项服务能保质保量完成。

（四）保密措施解决方案

功能、应用场景、目标：供应商应制定保密措施解决方案，确保项目团队对项目执行中所获知信息保密。

4 项目团队

乙方需为本项目配置完整政务新媒体运维团队，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运维 A 岗 1 名、备用 B 岗 1 名、短视频剪辑设计 1 名，团队人员总人数不少于 4 人，其中：

项目负责人：统筹本项目全部运维工作，负责与甲方对接、项目进度管控、应急事项协调。拥有 3 年及以上新媒体项目统筹管理经验，熟悉政府单位新媒体运维规范、政务宣传口径、舆情应对流程，具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多平台政务新媒体项目统筹运维经验；

A 岗主运维人员：专职负责 4 个政务新媒体日常发布、稿件初审、留言评论处置、日常对接。拥有 2 年及以上政务新媒体运维相关工作经验，熟知政务内容发布规范、宣传纪律、舆情防控要求，熟练掌握各类政务新媒体平台运营规则，具备成熟的政务稿件编辑、初审、合规把控能力；

B 岗人员作为备用，实现 AB 岗 7×24 小时互为补位，A/B 岗人员手机必须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拥有 1 年及以上新媒体运维相关工作经验，熟悉政务宣传规范及政务新媒体基础运营工作，具备独立顶岗作业能力；

短视频剪辑设计人员：负责抖音短视频二创剪辑、封面制作、花字包装、海报、长图、SVG 排版设计。拥有 2 年及以上短视频剪辑、新媒体视觉设计工作经验，熟练使用 PR、AE、PS、AI、SVG 排版等专业设计剪辑软件，熟悉政务宣传物料设计规范及风格要求。

人员稳定性要求：合同期内，每个运维工作岗位每年调整频率应小于 2 人次，调整的人员应具有本项目要求的服务能力，并至少提前 2 周告知甲方。

团队人员须遵守保密管理规定，知悉药监领域政务宣传意识形态风险管控要求。

5 履约验收方案

5.1 实行日常监督检查+阶段性履约核查+期末最终验收三级验收机制

5.1.1 日常监督：甲方全程动态监督乙方服务质量、人员在岗、内容合规、

响应时效，随时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即时整改闭环。

5.1.2 阶段性核查：结合项目服务周期，甲方不定期核查人员稳定性、台账资料、成果质量、保密落实情况。

5.1.3 期末总验收：服务期满后，乙方整理全套履约资料（运维台账、成果汇总、人员变更记录、保密材料、整改记录、监测台账等），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5.2 验收流程：乙方提交履约总结及资料→甲方资料审核→服务成果核验→人员履约核查→问题整改复核→出具验收结论。

5.3 验收结果

5.3.1 验收合格

乙方全面履行合同约定，人员稳定、服务规范、成果合规、保密到位、无违规失误、无不良影响，台账资料齐全。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意见，按合同约定支付剩余服务款项。

5.3.2 验收不合格/限期整改

存在服务不达标、人员更换超标、未按要求报备、内容失误、响应滞后、资料缺失等问题的，甲方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到位前，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尾款，不构成甲方违约。

5.3.3 严重违约

因乙方工作失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重大舆情隐患、信息泄密、拒不整改、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索赔损失，并视情况终止合同。

6. 保密要求

乙方要对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及信息负保密责任，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把涉及本项目合同的细节和因提供服务所获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有关的国家秘密、甲方的内部信息及相关数据所涉及的其他信息）透露给第三方。